

#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长发改收费函〔2022〕111号

## 关于第十四届政协一次会议 第237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秦江波委员：

您好。您提出的“关于实施‘放心午餐’工程的提案”收悉。经我们认真研究后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您的这一建议提的很好，对于提升教育公共服务能力，切实解决小学生中午接送难、午餐保障难等问题，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。

二、针对您提出的“完善补贴标准。建议市政府统筹发改委和财政局统一制定‘放心午餐’收费和补贴标准”的建议。根据山西省教育厅等八部门《关于在全省城区小学实施“放心午餐”工程的指导意见》（晋教〔2021〕4号）和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长治市城区小学“放心午餐”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长政办发〔2021〕76号）要求。我委经实地调研和成本调查，结合周边地市相关情况，于2022年2月14日，拟定了我市“放心午餐”工程教职工参与午餐午休及午间活动服

务收费标准为：全市统一生均服务收费标准2元/生·日，并发函给市教育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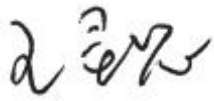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我委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此致

敬礼

部门负责人：



科室负责人：段建宏

承 办 人：樊军印

联 系 电 话：0355-3038904

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10月20日

(此件予以公开)